

財務表現及狀況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3,58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382,000,000港元），相比去年增加約6%。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之庫務投資業務增加所致。

年內，過往幾年金融危機與樓市低迷導致建築合約利潤微薄之時終告過去。本集團之毛利上升130%至約22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8,000,000港元），成績叫人鼓舞，而毛利率約為綜合營業額之6%，經營溢利約為54,0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約77,00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包括：(i)建築及其他承包業務之收益淨額約7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1,000,000港元虧損）；(ii)物業投資之收益淨額約2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000,000港元）；(iii)庫務投資之收益淨額約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iv)利息收入約5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7,000,000港元）；及(v)企業業務之虧損淨額約10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8,000,000港元）。

本年度內，本集團出售了手上所有剩餘的Downer EDI Limited（「Downer」）股權並錄得收益約53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9,000,000港元）。此項收益已部份用作抵銷約1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6,000,000港元）之攤佔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中策」）及Downer權益所致虧損。攤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機構業績錄得溢利約8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43,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44%，主要由於本年度內進一步出售於Downer之權益所致。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透過股份配售來出售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保華建業」）之部份權益，本集團因此而錄得約68,000,000港元收益。由於出售Downer股份及攤佔Downer業績所帶來之強勁溢利貢獻，本集團取得本年度稅前溢利約534,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9,000,000

港元）。本年度溢利約52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64,000,000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則為38.6港仙（二零零四年：14.6港仙）。

與本集團上年度結束時之財政狀況相比，本集團之總資產增加了約46%至約7,11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862,0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增加了約132%至近2,07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95,000,000港元）。流動資產因而有所改善，由去年相當於流動負債之1.6倍增加至2.1倍，而去年之淨負債情況於本年度結束時，已變為淨現金水平。主要由於出售Downer之權益及澳元貶值，導致匯兌儲備減少近84,000,000港元。計入扣除已派發股息41,000,000港元之溢利淨額約523,000,000港元，股東資金增加了15%至年結日近3,18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771,000,000港元），即每股2.3港元（二零零四年：每股2.1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8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7,000,000港元），而投資及融資之現金流入淨額則約為1,09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6,000,000港元），導致本年度之現金出現約1,014,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9,000,000港元）之淨增加。

業務回顧

建築及承包業務

保華建業

本集團在天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天網」，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資產與債務重組方案（「天網重組方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完成時，其於建築、工程及混凝土產品業務之全部權益已注入天網，而天網亦自此易名為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透過保華建業及其附屬公司（「保華建業集團」），本集團繼續從事建築及其他承包業務，包括樓宇建築工程、土木工程及專項工程。

於本年度，保華建業集團錄得毛利近192,0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毛利約68,000,000港元。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淨額為80,000,000港元，去年則錄得虧損淨額62,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取得總應佔價值約2,978,000,000港元之新合約。與上一個財政年度結束時比較，於本年度結束時之餘下工程價值減少8%至約4,521,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工程合約資料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工程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餘下工程價值 百萬港元
樓宇建築工程	4,788	3,244
土木工程	1,557	775
專項工程	878	502
總計	7,223	4,521

於本年度結束後，保華建業集團再取得總值約1,315,000,000港元之工程合約。

保華建業集團之毛利正處於升軌並可望持續。憑藉其為客戶提供設計及建築方案而建立之深厚客戶關係，保華建業集團正提升其價值鏈至項目管理服務。保華建業集團不斷實行嚴控成本措施，故其各業務分部之表現可望取得滿意之改善。

港口及基建發展項目

保華基建

本集團持有54%權益之南通洋口深水港大宗散貨深水港口年內進展良好。此港口位於南通東岸，填海面積達42平方公里，並為江蘇省東岸唯一天然港。洋口港位處長江河口要津，地點適中，具備成為中國其中一個最大貨物轉運腹地之條件，將能配合具策略性商品(如原油燃氣、煤、礦產、農產品、化工品以及紙漿紙張等)的大宗散貨量之快速增長需要。

洋口港之相關技術可行性、策略定位研究及初步設計發展已獲完成，本集團亦已取得使用42平方公里填海所得土地發展碼頭之海域使用權，首階段約21平方公里土地之填海工程已大致完成。至今，保華基建已與當地中方合作夥伴按六四比例注資約30,000,000美元。另中國建設銀行已批出70,000,000人民幣之初步建築融資。

物業投資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撇除自用物業，本集團物業投資組合之總值約達54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15,0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約8%(二零零四年：11%)。物業投資組合主要包括本集團位於香港觀塘之總部保華企業中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保華企業中心之整體租金均較去年上升，而佔用率則維持在97%左右(二零零四年：94%)，成績不俗。於本年度，2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000,000港元)之經營溢利為來自物業投資業務。

庫務投資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證券總值約達173,0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約2%。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高收益貸款組合達約66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57,0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約9%(二零零四年：11%)。本年度，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之經營溢利來自庫務投資業務，錄得利息收入52,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7,000,000港元)。

主要聯營公司

Downer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根據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訂立之獎勵選擇權協議及繼後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訂立之結算協議，由Downer若干執行人員控制之一間公司已按每股Downer股份2.2澳元向本集團購入5,500,000股Downer股份。本集團因該出售事項變現約73,000,000港元，並錄得除稅及開支後純利約5,000,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本集團以每股4.55澳元將其全部餘下56,200,000股Downer股份權益出售予多名獨立第三方。本集團因該出售事項進一步套現約1,504,000,000港元，並錄得除稅及開支後純利約531,000,000港元。

本集團在此等出售事項後不再持有Downer任何股份權益。

中策

二零零五年三月，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以每股0.193港元出售135,000,000股中策股份（佔其現有股本約15.4%）訂立買賣協議，合計總代價達26,100,000港元。於出售事項完成時，本集團於中策之持股權益將由約29.4%減至約14%，而中策將不再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出售事項須待（其中包括）中策之股本重組（其中包括將兩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及集團重組（涉及中策向股東實物分派其若干資產）完成後方可作實。錦興集團有限公司（「錦興」）轉而提出自願性全面收購建議（「錦興收購建議」）以收購根據集團重組獲分派之資產。根據此項收購建議，本公司將有權收取一股錦興股份連1.80港元（按每

5股中策合併股份所收取），或錦興按每5股中策合併股份所發行面值15港元之一份可換股債券。有關股本重組、集團重組及錦興收購建議之詳情，股東可參閱中策、錦興及若干其他方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發表之聯合公佈。

本公司在現階段尚未就是否接納錦興收購建議或接納建議項下之選擇權（如屬接納錦興收購建議之情況）得出任何確切意向。此外，董事局（「董事局」）現正考慮將本公司在中策之投資權益所帶來之價值，作為一項可能分發派付予股東。

重大收購及出售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就天網重組計劃訂立之協議，本集團之建築、工程及混凝土產品業務全部權益已售予天網以換取天網約95%股權。緊隨二零零五年一月完成後，本集團以股份配售方式減持其於天網之權益，以恢復天網之公眾持股量，並錄得收益約68,000,000港元。

為突顯本身之新身分及業務焦點，天網遂經重新包裝並易名為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獨立上市公司，保華建業將能獨立於本公司而落實其謀求國內外增長與擴張之策略。

出售本集團於Downer之全部權益及建議出售中策權益等事項已於前文講述。

末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建議向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仙(二零零四年：每股1.5仙)。預期末期股息會以郵寄方式約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四日派付予股東。

董事局並建議透過以股代息方式派付末期股息，而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以代替部份或全部有關股息。根據以股代息建議將予發行之股份之市值，將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止連續三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減該平均價5%之折讓或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以股代息建議須待聯交所批准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及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末期股息後方可作實。

載有以股代息建議全部詳情之通函，將連同選擇表格一併寄予各股東。

計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1.5仙中期股息以及董事局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宣派之每股70仙特別現金股息，年內派發予股東之總股息達73仙。此外，誠如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所公佈，董事局現正考慮將本公司在中策之投資權益所帶來之價值，作為另一可能分發派付予股東。然而，現階段並未就有關可能分派之結構及時間有所定案。作出有關分派以至分派之結構及時間取決於多項條件，且僅屬可能進行事項。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之轉讓。如欲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流動資金、資本來源、資本結構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營運採納審慎之資金及財資政策，設有多項信貸作為其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年度內，本集團取得70,000,000人民幣之新借銀行貸款作為集團旗下從事港口發展之中國附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本集團又從一名少數股東取得一筆241,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之貸款，以供收購附屬公司權益之用。本集團貸款乃按市場息率計息，還款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共達約83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61,000,000港元)，其中29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4,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另54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17,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結餘約為1,25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50,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資本來源、資本結構及資本負債比率 (續)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中有765,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61,000,000港元)按浮動息率計息並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借款中有6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按固定利率計息並以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26(二零零四年：0.20)，該項比率乃根據本集團83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61,000,000港元)之總借款及3,18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771,000,000港元)之股東資金計算。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仍然有效之建築合約履約擔保書有約31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23,000,000港元)之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值約753,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69,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及投資證券，與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連同於若干建築合約之利益已抵押予銀行及財務機構，以取得對本集團所給予之一般信貸融資。

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若干股本投資及若干物業、機械及設備而分別錄得約共4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51,000,000港元)及約9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之已訂約但並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開支。

僱員及薪酬政策

如計及本集團之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163名(二零零四年：1,230名)全職僱員。酬金包括薪金及按表現個別發放之年終花紅。為感謝僱員一直以來之支持及貢獻，年內本集團已發放獎金。

展望

隨著本集團減持Downer之投資，集團之工程及建築服務業務將僅透過保華建業進行，而保華建業將致力落實於不同地區市場之增長策略，並主力開拓內地市場。

中國之港口及基建行業正在飛快發展。趁此大好形勢，保華基建將繼續洋口深水港口之設計發展，並落實有關目標商品之策略。有關在42平方公里填海所得土地上興建工業園之總規劃工作定於二零零五年內完成，隨之便會展開出售土地儲備之初步市場推廣工作。本集團打算收購更多大宗散貨港口，在長江建立起完備之轉運網絡，以配合洋口深水港口。預期本集團將調撥大量資源以配合本集團此項新的核心業務方針。

在排除意外情況下，本集團有能力應付日後之挑戰。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劉高原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